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徐州睢宁县高传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庆安镇风力发电
项目（54兆瓦）110千伏送出工程

项目编号 2019-320324-44-02-171088

建设地点 江苏省徐州市睢宁县

验收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

2021 年 4 月 1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徐州睢宁县高传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庆安镇风力发电项目（54兆瓦）110千伏送出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建设类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徐州市睢宁县水务局，睢水许可〔2020〕18号， 2020年7月27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 徐供电项目〔2020〕77号，2020年3月27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0年7月~2020年1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徐州华电电力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江苏汇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徐州阳光送变电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徐州金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号）、《江苏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18〕4号）等相关法律及文件，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1日在南京市主持召开徐州睢宁县高传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庆安镇风力发电项目（54兆瓦）110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技术评审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江苏汇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工程设计单位徐州华电电力勘察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徐州阳光送变电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徐州金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验收组察看了工程现场，会议听取了工程设计建设情况、水土保持监测情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内容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徐州睢宁县高传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庆安镇风力发电项目（54兆瓦）110千伏送出工程位于徐州市睢宁县庆安镇境内。本次徐州睢宁县高传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庆安镇风力发电项目（54兆瓦）110千伏送出工程建设内容为，新建线路路径总长17.82km，其中新建电缆线路路径长约0.16km，双回设计单回敷设；架空线路全长17.66

公里，双回设计、单侧挂线，双设单挂 14.5km，利用 110kV 银古线单侧挂线 3.16 公里，共新建铁塔 52 基，其中耐张塔 16 基，直线塔 36 基，并改造原 DSNL-18 塔。工程于 2020 年 7 月开工，2020 年 12 月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0 年 7 月 27 日，徐州市睢宁县水务局以《关于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庆安镇风力发电项目（54 兆瓦）11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睢水许可〔2020〕18 号）文件，对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做了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77 公顷。

（三）水土保持设计情况

2020 年 3 月 27 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以《关于江苏徐州鑫晶半导体大硅片项目 110 千伏业扩配套等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徐供电项目〔2020〕77 号）通过本工程初步设计。（报告中包含水土保持相关内容）。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0 年 8 月至 2021 年 1 月，江苏汇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成立监测小组并开展了监测工作，编制完成了《徐州睢宁县高传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庆安镇风力发电项目（54 兆瓦）11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了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 98.07%；土壤流失控制比 1.11；渣土防护率 97.73%；表土保护率 96.92%；林草植被恢复率 97.78%；林草覆盖率 92.63%。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1.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

2021 年 2 月底，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提交了《徐州睢宁县高传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庆安镇风力发电项目（54 兆瓦）11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2.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

项目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工程监理和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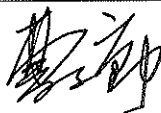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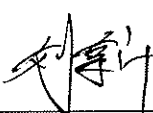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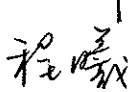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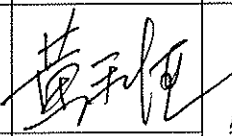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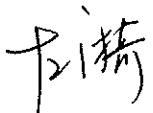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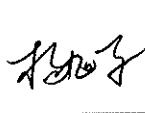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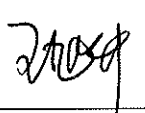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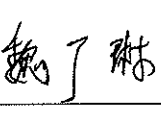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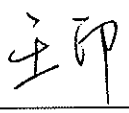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运行期间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工作，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长	曹文勤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研 高		建设单位
成员	刘 新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	高 工		
	程 曦	国网江苏省经济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审评单位
	黄利亚	江苏省水土保持生态环境监测总站	教 高		特邀专家
	左 漪	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 工		
	曹雨松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杨旭东	江苏汇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王旭升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魏丁琳	徐州金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 监		监理单位
	王 印	徐州阳光送变电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宗 静	徐州华电电力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 总		设计单位